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ISP GLOBAL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87)

###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ISP Global Limited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 (「GEM上市規則」) 第17.10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 (香港法例第571章) 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 (定義見GEM上市規則) 作出。

本公司董事 (「董事」) 會 (「董事會」) 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基於現時可得資料之初步評估 (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 (「該期間」) 之最新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相較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之純利 (非經常性上市開支除外) 約0.5百萬新加坡元，本集團於該期間錄得之純利可能減少至約60,000新加坡元至70,000新加坡元。有關減少主要歸因於(i)本集團收益減少，乃由於銷售及通訊系統及相關服務項目現場延誤以及本集團於該期間獲授之音響及通訊分部綜合銷售項目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下跌；以及(ii)本集團於該期間之行政開支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有所增加，此乃由於(i)本公司股份於GEM上市後因上市後合規事宜產生之專業費用及(ii)該期間僱員人數增加以致員工成本增加。

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於該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故本公告所載資料僅根據董事會經參考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及現時可得資料進行之初步評估而得出，有關資料並非根據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或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的任何數據或資料而定。本集團該期間之實際業績或有別於本公告所披露者。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本公司有關本集團於該期間之中期業績之公告，預期該公告於2019年2月初刊發。

建議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ISP Global Limited  
主席兼執行董事  
蒙景耀

新加坡，2019年1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為蒙景耀先生、莊秀蘭女士及何鵬飛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明毓先生、林魯傑先生及鄧智偉先生。

本公告載有根據聯交所GEM上市規則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真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其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於GEM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內「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刊載。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ispg.hk](http://www.ispg.hk)刊載。